

泽州县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

序号	执法类别	审核项目	承办机构	审核条件	审核依据	审核机构	提交的审核材料	审核重点	审核期限
1	行政许可	具备以下情形的许可项目：1. 涉及重大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事项；2. 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引发社会风险的。重大社会影响是指具有示范效应，属于社会关注热点的；引发社会风险是指对从业单位和人员群体利益可能诱发连锁反应的；3. 不予行政许可延续决定、撤销行政许可决定的；4. 拟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的；5. 拟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；6.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者上级文件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。	政务服务中心具体承办行政许可事项的业务部门	审核条件：1. 涉及重大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事项；2. 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引发社会风险的。重大社会影响是指具有示范效应，属于社会关注热点的；引发社会风险是指对从业单位和人员群体利益可能诱发连锁反应的；3. 不予行政许可延续决定、撤销行政许可决定的；4. 拟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的；5. 拟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；6.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者上级文件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；2. 《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》；3. 《山西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》；4. 《泽州县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》。	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法制机构	1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（审查）终结报告；2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建议或者意见及其情况说明；3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书代拟稿；4.相关证据资料；5.经听证或者评估的，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或者评估报告；6.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	1. 是否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；2. 行政执法机关主体是否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3. 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4. 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；5. 程序是否合法；6. 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7. 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8. 其他应当审核的内容。	收到送审材料后，1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；案情复杂的，经单位领导批准可以延长10个工作日。补充材料、专家论证等不计入期限。

序号	执法类别	审核项目	承办机构	审核条件	审核依据	审核机构	提交的审核材料	审核重点	审核期限
2	行政处罚	具备以下情形的处罚项目： 1. 直接关系行政管理相对人或其他人重大权益的。包括对当事人处以较大数额罚款、吊销许可证件或相应的经营范围的决定；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确定为对公民或法人处以5000元（含）以上罚款的； 2. 符合听证条件且当事人提出听证申请，承办案件的业务机构已经组织听证的； 3. 案件情况疑难复杂，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； 4. 拟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的； 5. 拟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； 6. 拟加重、减轻或免于行政处罚的； 7.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者上级文件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。	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具体承办行政处罚事项的业务部门	审核条件： 1. 直接关系行政管理相对人或其他人重大权益的。包括对当事人处以较大数额罚款、吊销许可证件或相应的经营范围的决定；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确定为对公民或法人处以5000元（含）以上罚款的； 2. 符合听证条件且当事人提出听证申请，承办案件的业务机构已经组织听证的； 3. 案件情况疑难复杂，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； 4. 拟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行政执法决定进行纠正的； 5. 拟作出行政赔偿或者不予行政赔偿决定的； 6. 拟加重、减轻或免于行政处罚的； 7.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者上级文件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； 2. 《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》； 3. 《山西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》； 4. 《泽州县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	县交通运输局法制机构	1.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（审查）终结报告； 2.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建议或者意见及其情况说明； 3.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书代拟稿； 4. 相关证据资料； 5. 经听证或者评估的，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或者评估报告； 6. 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	1. 是否属于重大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 3. 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 4. 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，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； 5. 程序是否合法； 6. 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 7. 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 8. 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； 9. 其他应当审核的内容。	收到送审材料后，1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；案情复杂的，经单位领导批准可以延长10个工作日。补充材料、专家论证等不计入期限。

序号	执法类别	审核项目	承办机构	审核条件	审核依据	审核机构	提交的审核材料	审核重点	审核期限
3	行政强制	具备以下情形的强制项目：1. 依法对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财物实施暂时性控制的行为；2. 行政机关对不履行行政决定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，依法强制履行义务的行为。	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具体承办行政强制事项的业务部门	审核条件：1. 依法对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财物实施暂时性控制的行为；2. 行政机关对不履行行政决定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，依法强制履行义务的行为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；2. 《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》；3. 《山西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》；4. 《泽州县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	县交通运输局法制机构	1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调查（审查）终结报告；2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建议或者意见及其情况说明；3.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书代拟稿；4.相关证据资料；5.经听证或者评估的，还应当提交听证笔录或者评估报告；6.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。	1.是否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；2.行政执法机关主体是否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；3.主要事实是否清楚，证据是否确凿、充分；4.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，执行裁量基准是否适当；5.程序是否合法；6.是否有超越本机关职权范围或滥用职权的情形；7.行政执法文书是否规范、齐备；8.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；9.其他应当审核的内容。	收到送审材料后，1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；案情复杂的，经单位领导批准可以延长10个工作日。补充材料、专家论证等不计入期限。